

文川网
古籍书城
docsriver
入驻商家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得更多电子书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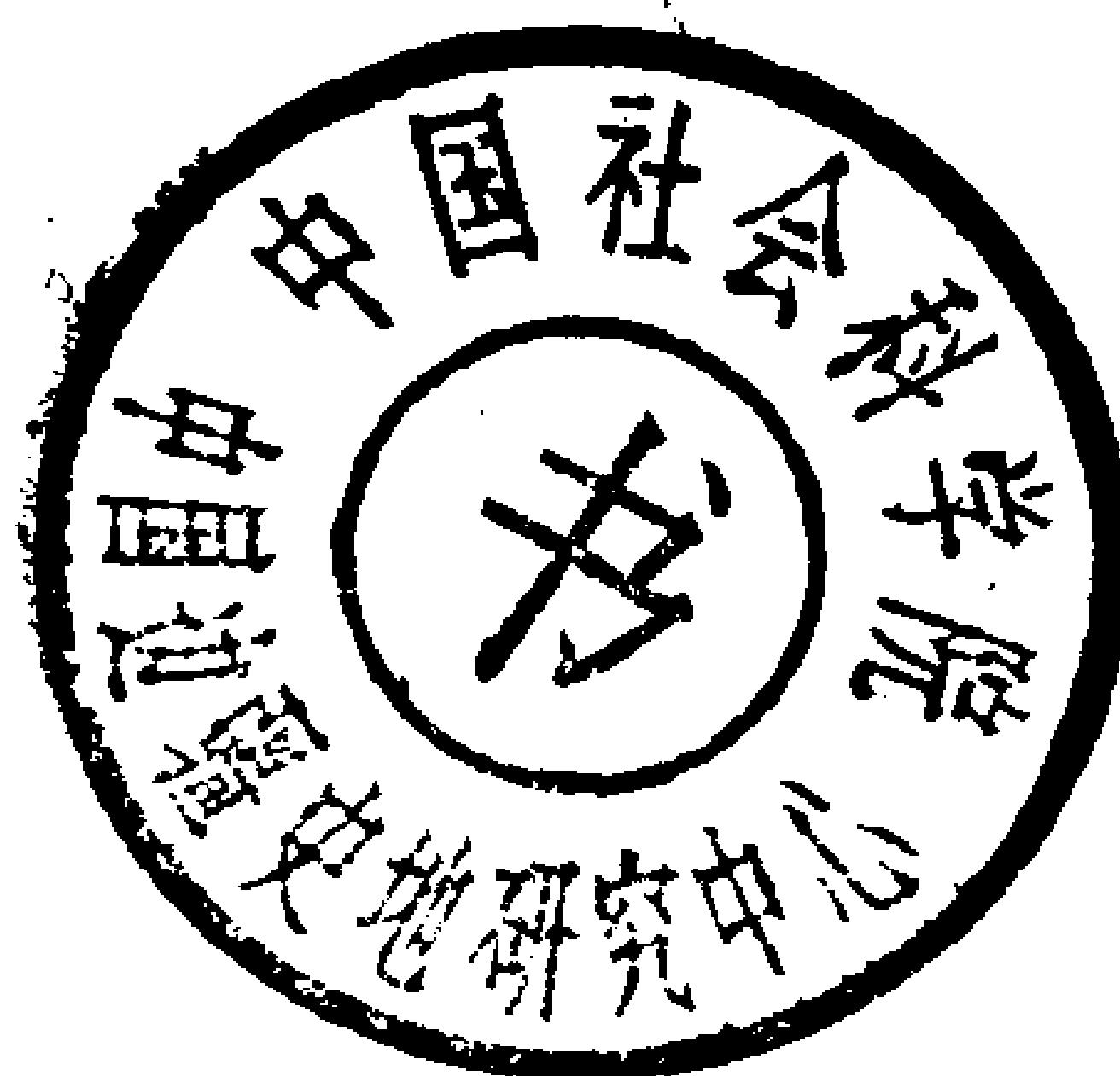
廷教与古篆

〔法〕伯希和 撰 冯承钧 译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蒙古与教廷

〔法〕伯希和 撰
冯承钧 译



中华书局

责任编辑：陈大宇

2117 / 8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蒙古与教廷

[法]伯希和撰

冯承钧译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 • 8¹/₄印张 • 165千字

1994年3月第1版 1994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定价：7.60 元

ISBN 7—101—01119—5/K·463

前　　言

蒙古人西征打开了中国和欧洲交往的道路。导至罗马教廷向蒙古大汗的一系列遣使。教廷档案馆保留的文书，教会史书中的有关记载，都是这方面史实的鉴证，一直为学者们重视和研究。法国著名汉学家伯希和(P. Pelliot 1878—1945)在 1923 年至 1931 年间刊布于《东方基督教杂志》第 23、24、28 期的《蒙古与教廷》(Les Mongols et la Papauté)一文，是这方面研究的一个重要成果。

在这篇文章的绪言中，伯氏列举了他准备研究的十个题目，归纳起来可分两类。一类是以教廷档案中发现的蒙古统治者致教皇的文书为对象，如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波斯文答书、1268 年阿八哈致教皇拉丁文书、阿八哈使臣致 1274 年里麻宗教大会拉丁文文件、1290 年阿鲁浑蒙文信札、1291 年阿鲁浑发给的蒙文护照、1304 年哈赞蒙文信札等。另一类是对聂思脱里派的列边阿答、阿思凌、安德·龙如美三人事迹，以及十四世纪上半叶中国蒙古与教皇交涉的研究。实际上，伯氏此文仅完成其中一部分研究工作。即对贵由汗致因诺曾爵四世信札，和列边阿答、阿思凌、安德·龙如美三人事迹这两个课题作出说明，其他则皆付诸阙如。

这项工作，直到 1945 年伯氏逝世以后，始部分由田清波(Mostaert)和柯立甫(Cleaves)继续完成，他们将阿鲁浑的

蒙文信札及护照、哈赞的蒙文信札，题为《梵蒂冈秘密档案馆藏的三份蒙文文件》，发表于1952年《哈佛亚洲学报》上，并作出翻译和详尽的考释。据二氏之研究，第一份文件，所谓1291年阿鲁浑发给的护照，系对原文的误解。此护照实为旭烈兀之子及继承人阿八哈（1234—1282）所发给，日期或为1267年，或为1279年。护照提及的教皇，亦未完全确定，可能是克烈门四世（Clément IV，1265—1268），也可能是尼古拉三世（Nicolas III，1277—1280）。第二份文件，阿鲁浑的蒙文信札，是阿鲁浑致教皇尼古拉四世的。阿鲁浑（1261—1291）是阿八哈之子，仍执行其父与罗马教廷通好的政策。教皇要求阿鲁浑皈依基督教，而阿鲁浑则有礼地予以拒绝。信中维持蒙古人有信仰自由的旧法令，允许他们有选择基督教的自由。第三份文件，1302年（1271—1304）写与教皇波尼费思八世（Boniface VIII，1294—1303）的信札，要求跟教皇联军对付他们的敌人埃及的马木鲁克朝。十三四世纪的蒙文文献传世者不多，这三份文件之公诸于世，实为有益的事。此外，澳大利亚学者罗依果（Igor de Rachewiltz）于1971年发表的《出使大汗的教皇使者》（斯坦福大学出版）一书，比较全面地论述了这个时期教廷和蒙古宫廷的关系，可补伯氏这方面之缺。

伯氏此文乃分三次发表，第一卷在1923年，第二卷第一、二两章在1924年，第三章在1931年，相隔有七年，因此前后有些地方稍嫌重复。但此文引用了大量的拉丁文和波斯文史料、教会史书以及一些西方学者写作的有关专书和论文，有不少是我们不易见到的，特别是关于列边阿答、阿思凌、安德·龙如美三人事迹的说明和考证，对中外关系史、蒙古史的研究仍

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冯承钧先生早于 1941 年就将此文译出，并交予尚智编译馆（未刊）。我们在 1954 年整理冯先生遗著时，未能找到原稿。至 1957 年始经中华书局辗转寻得，惟其中原书第 164 页第 14 行至第 200 页第 5 行之译文已不幸遗失，因此未能即时发表。冯先生在 1946 年 6 月故去，今年是他故去四十周年，特将此遗稿整理出版，作为纪念。

在整理过程中，蒙何高济同志大力协助，将原稿遗失部分重新补译。译完后，又蒙何兆武、耿升两同志审阅，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原书中引录的拉丁文记载和信札，冯先生均未翻译，为了便于读者参考，亦蒙王焕生同志热情帮助，一一译出，在此特别说明，并深表谢意。

陆峻岭

一九八六年元月四日于北京

目 录

| | |
|-------------------|---------|
| 前言 | (1) |
| 绪言 | (1) |
| 第一卷 大汗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书 | (5) |
| 第二卷 | |
| 第一章 聂思脱里派之审温·列边阿答 | (33) |
| 第二章 阿思凌 | (73) |
| 第三章 安德·龙如美 | (152) |
| 索引 | (235) |

绪 言

一二二一年，成吉思汗(Gengis-khan)遣派的使臣出现于高加索(Caucase)；两年之后，蒙古人大败斯拉夫诸王于迦勒迦(Kalka)河。一二二七年，成吉思汗死，基督教国家始稍苏息。然至一二四一年，蒙古铁骑进至西烈西亚(Silesie)同匈牙利(Hongrie)境内，须又待一死讯至，即大汗窝阔台(Ogödai)之死讯至，才使侵略者返辔而东。西方望绝复生，乃筹防御新患之法。首欲知者，对于此类突从亚洲最远草原而来，秘不可测的游牧部落，究竟如何应付。时有流言，谓有一信奉基督教的专制君王，住在此种部落境内。所以在一二四五年春天，恰在里庸(Lyon)宗教大会行将废黜菲烈德二世(Frédéric II)以前，教皇因诺曾爵四世(Innocent IV)谘询方济各会士(Franciscains)同多明我会士(Dominicains)以后，派遣方济各会士约翰·柏朗嘉宾(Jean du Plan Carpin)赴斡罗思(Russie)南部蒙古人所；别遣多明我会士阿思凌·隆巴儿底(Ascelin de Lombardie)赴镇守波斯(Perse)西北之蒙古统将处；后一奉使，年代较为不明，尤其是颇少有人研究。柏朗嘉宾同阿思凌并求大汗皈依基督之教，皆被拒绝。数年以后圣类思(Saint Louis)同威廉·卢布鲁克(Guillaume de Rubrouck)

成绩亦不见佳。可见自此时始，有一种计划发生，谋使西方基督教徒与蒙古人订立协约，甚至订立盟约。因为当时他们有一公敌，就是伊斯兰教，尤其是统治西利亚(Syrie)的埃及马木鲁克朝(Mamlouks)诸算端(sultan)代表的伊斯兰教。使臣往来，诺言交换。然而距题皆远，每次必有一方同盟者背约不赴。最后至十四世纪初年，波斯的蒙古君主正式皈依伊斯兰教以后，与蒙古连合共击马木鲁克朝的一切军事合作计划，因之预先打消。此类表面上无成绩的遣使，同此类流产的试验，要不能谓非亚洲高原同西方古交际史中之一异迹。时常有人研究，十八世纪有莫斯海姆(Mosheim)，十九世纪有缪萨(Abel Rémusat)、多桑(d'Ohsson)、大维札(d'Avezac)，玉耳(Yule)等，较近有罗克希耳(Rockhill)、戈尔迭(Cordier)、毕斯雷(Beazley)、沙波(Chabot)、卜烈(G. Pulle)、马兰(Malein)诸君等，更近则有穆尔(Moule)同戈鲁波维次(Golubovich)二君，而我亦在研究之列。研究似已详尽。新近的寻究又在教廷档卷中发现若干惊人文件，如柏朗嘉宾携回之大汗贵由(Guyuk)致因诺曾爵四世的答书原本，同波斯蒙古人的蒙文信札数件。教廷监事默尔卡蒂(G. Mercati)主教，经狄斯朗(Tisserant)主教的好意介绍，切嘱我在《基督教东方杂志》(Revue de l'Orient chrétien)中将此类文件，以及若干研究附带问题之文悉数刊布。本编分为数卷，历述下列问题：

(一) 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波斯文答书，钤有贵由蒙文印玺(一三四六年十一月初间)；初通波斯文之读者是马瑟(Masse)君。

(二)聂思脱里派 (Nestorien) 之审温·列边阿答 (Simeon Rabbanata)，安德·龙如美 (André de Longjumeau)，阿思凌三人事迹；

(三)阿八哈 (Abagha) 致教皇拉丁文书一件，题一二六八年；业经狄斯朗主教刊布；

(四)阿八哈使臣致一二七四年里庸宗教大会拉丁文文件；此件乃经道院长薄格觉 (Borghesio) 发现通知；

(五)阿鲁浑 (Arghun) 蒙文信札一件，题一二九〇年；³

(六)阿鲁浑发给之蒙文护照一件，题一二九一年；

(七)哈赞 (Ghazan) 蒙文信札一件，题一二九一年；

(八)(九)聂思脱里派总主教雅巴刺哈三世 (Mâr Yahbalahâ III) 阿刺壁文信札两件，题一三〇二同一三〇四年，经狄斯朗主教翻译刊布；畏吾儿文印文经我翻译；

(十)对于十四世纪上半叶中国蒙古人与教皇交涉之若干新的说明。注一

注一 我曾在考古研究院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日，二月十七日，七月七日等会议中将教廷文件发现事声明；此外在一九二二年八月四日会议中言及列边阿答（参看《考古研究院报告》〈Comptes rendus de L' Académie des Inscriptions〉一九二二年刊第四一页，五二至五三页，二三四至二三五页，二六八至二六九页）。最后在一九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五院大会中对于《十三四世纪教皇与蒙古人》(Mongols et Papes aux XIII et XIV Siecles) 曾作简单之说明，其后连同当日宣读之其他记录一并刊布。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如许卷帙，尚未能将我所裒辑之簇新资料尽量包容，是皆足以使人详悉十三四世纪中亚与东亚基督教状况之文献也。可是其他文件泰半涉及聂思脱里派，而且写以汉文。注二我拟在别一文中详细说明，顾资料太多，恐延展时间甚久。

注二 关于此类文件者，我曾在《中亚与东亚之基督教徒》(*Chrétiens d'Asie Centrale et d'Extreme-Orient*)一中文节略言之，已在《通报》(T'oung Pao)一九一四年刊第六二三至六四四页发表(案：此文冯承钧已译，见《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一编》第四九至七〇页)；其后所得之资料不少。

第一卷

大汗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书

(一二四六)

方济各会士柏朗嘉宾于一二四五年四月十六日离里庸，适当六月二十八日宗教大会在此城筹备开会之前。⁴注一他持有致“达达国王人民”信札一件，题三月五日，或为三月十三日之误。⁵因诺曾爵四世责蒙古破坏屠杀之非，劝其悔过，措词自难使之接受，但教皇措词实务求温和，并愿获有一种协议与一种协定。此书几全属政治性质，并未要求大汗皈依基督教。然除此交与柏朗嘉宾之《Cum non solum》(不仅)信札外，同日或八日前(假定此书作于三月十三日)，因诺曾爵四世又有一致“达达国王人民”之《Dei patris immensa》(主之无限之)信札，应由方济各会士罗朗·葡萄牙(Lauren de Portugal)携往，此书仅言宗教，欲劝受书者领洗。

注一 参看大维札《柏朗嘉宾修士蒙古记》(Relation des Mongols ou Tartares Par le frère Jean du Plan de Carpin)载入《地理学会刊行之行记记录汇编》(Recueil de Voyages et de Memoires Publié par la Société de Géographie)第四册，一八三九年刊第四六

四页(大维札之研究,载入第四册第三九九至七七九页,今尚无代替此编之新作)。大维札误以里庸宗教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六月二十日,罗克希耳(《卢布鲁克修士行记》*The Journey of Friar William of Rubruck*前第二二页)又误作二十六日;据马斯·拉特里(Mas Latrie)《年代学宝鉴》(*Trésor de chronologie*)第一三〇一行,同波特哈斯特(Potthast)《摘记》(*Regesta*)第二册第九九二页之记录,应为二十八日无疑。

注二 瓦丁(Wadding)(《方济各会年记》*Annales Minorum*,一二四五年第四号),斯巴拉莱亚(Sbaralea)(《法兰西教皇谕集》*Bullarium France*第一册第三五三页),厄贝尔(Eubel)(《摘要》*Epitome*第三六一号),波特哈斯特(《摘记》第二册第一一五七二号)著录信札日期并作3 non. martii,质言之三月五日;惟教廷册籍作3 idus martii,别言之三月十三日。而下列诸书亦作十三日;泰纳(Theiner)(《匈牙利史料》*Vet. monum. Hungariae*第一册第一九五页;埃利·贝尔热(Elie Berger)《因诺曾爵四世册籍》(*Registres d'Innocent IV*)第一三六五号(戈鲁波维次《圣地书录》*Biblioteca Bio-bibliografica della Terra Santa*第二册,一九一三年刊第三二二页注2误作一三六四号);罗登贝格(K. Rodenberg)《十三世纪通信选》(*Ep. sac. XIII sel.*)第一〇五号(《日耳曼历史资料》*Mon. Germ. Hist.*),柏林(Berlin)一八八七年刊第二卷第七四至七五页)。罗克希尔(《卢布鲁克行记》前第二二页)著录之三月九日毫无根据。

交与罗朗·葡萄牙之信札,引起一种难题,尚未有人解决;欲在此处作详细的说明,文太长而枝节甚多。戈鲁波维次神甫(《圣地书录》第二册第三一九至三二四页)首先根据多数可能参考之文献而求一种答解。据说罗朗·葡萄牙持有仅

致“达达国王人民”之信札一件，往谒波斯或高加索之某达达君主，至若交与柏朗嘉宾之信札，则致“达达大国王与人民”书，往谒哈刺和林(Karakorum)大汗。我以为此说不甚充足。^{注三}首应言者，两札称号之殊异似无根据。斯巴拉莱亚之《教皇谕集》于两札“王”(regi)字前并著录有“大”(magno)字，而厄贝尔之《摘要》对于柏朗嘉宾所持之信札，王字前亦署“大”字，惟在罗朗·葡萄牙所持之信札中，“大”字加括弧以别之，然而瓦丁、泰纳、波特哈斯特、罗登贝格(第102号和105号)诸编所录两札称号皆无“大”字；贝尔热君未言有之；教廷册籍未见著录。^{注四}纵在何处有此殊别，要不足为戈鲁波维次神甫立说之根据。^{注五}至若因诺曾爵四世对于蒙古人之组织，毫无所知，致书于其“国王”与其“人民”，无论有无“大”字，盖交受书者转达于上，如能见大汗，即面呈大汗也。^{注六}戈鲁波维次神甫谓罗朗·葡萄牙被遣赴波斯与阿美尼亚(Arménie)之蒙古人所，而柏朗嘉宾则派往窝勒伽(Volga)河畔之蒙古人所。此说较易承认。然而亦不失为一种无根据之推测，盖吾人对于罗朗·葡萄牙所循之路途毫无所知，此特假定其业已首途而言也。况且两使皆在同日被遣赴蒙古人所，路途虽殊，要不能说明其所持两札内容之异。^{注七}我的印象——仅仅印象而已——较之戈鲁波维次神甫印象距离颇远。我以为罗朗·葡萄牙似已被派，诚如一二四五年三月五日信札所云。然在数日以后将其使命解除；别命柏朗嘉宾奉使，而以三月十三日之《Cum non Solum》信札付之。然则为何又

写此内容大殊之新札欵？现颇难言。或者因柏朗嘉宾年逾五旬，似较罗朗·葡萄牙年岁甚高，当一切基督教民族大祸临头之时，若仅遣之赴蒙古人处讲说教义，未免不合时宜。若谓贵由答书系据因诺曾爵四世来书而假拟有劝其领洗之事，然三月十三日信札中无此语也。又一方面，柏朗嘉宾在斡罗思南部初与蒙古人接洽之时，曾向蒙古人言其奉使目的（大维札第七三九页），是为柏朗嘉宾陈述教皇致达达国王人民信札内容之惟一语句；据柏朗嘉宾记录，首行云：“教皇让吾人，犹如在其自身之信札中者，劝谕他们成为基督教徒，信仰我主耶稣基督，因他们别无其他得到拯救之途径。”其后始为一二四五年三月十三日信札之实在节录。然则此头一段仅为柏朗嘉宾之口头说明欵？此事有其可能，可是后为贵由详细翻译时，情形恐不如是。或者柏朗嘉宾除所携之三月十三日之信札外，尚持有三月五日原为罗朗·葡萄牙所作信札之副本，仅将罗朗·葡萄牙之名易为柏朗嘉宾也。^{注八}

注三 戈鲁波维次神甫的撰作，在方济各会资料方面固可宝贵，然在东方史地方面则不尽确实可靠；第三一八页，柏朗嘉宾自波兰抵斡罗思（实抵伏尔希尼亞〈Volhynie〉），而在经过乞瓦（Kiev）以前，未“至莫斯科（Moscou）”，第三一九页，西北波斯蒙古统将拜住那延（Baicu-noyan），而非拜都汗（Baidu Kan）；第三二〇页，窝阔台歿于一二四一年，非一二四六年。

注四 尚须附带言及者，泰纳书第一册第一九四页曾言所见教廷册籍所载交于罗朗·葡萄牙之信札，首题 *Dei patris universa*（主之全部之……）而非前人与后人所录之 *Dei patris immensa*。

注五 我实不知此“大”字何自来。斯巴拉莱亚箸录此“大”字（《教皇谕集》第一册第三五三至三五四页），然自称识此二札于教廷档卷中（实在是册籍），瓦丁亦然，惟无“大”字。至厄贝尔在此*Cum non Solum*（不仅）信札称号中仍保存此“大”字者，必定是简单抄录斯巴拉莱亚之文无疑。惟见 *Dei Patris immensa*（主之无限之）信札无“大”字，而仍保留于括弧中者，或因不欲改所录之文欤？

注六 当柏朗嘉宾在途中初见蒙古人而被讯问时，曾言奉使“国王及各王公和全体达达人处”（大维札第七三九页）；并未将一“大王”与一属下国王予以判别。

注七 但是两札有声述请求保护教廷使者与选择使者之理由一段，其文相同。后此行将言及之一二四五年三月二十一与三月二十五日，*Cum simus super*（当我们停留时）信札亦录有此段文字，惟略为改订而已。

注八 柏朗嘉宾所携带之教廷信札，应不仅限于致蒙古人信札而已。他本人在其书卷首（大维札第六〇四页）曾言教皇派彼往使“达达与其他东方国民”，盖因基督教界有危难，故决定先诣蒙古（达达）；他应持有致“其他东方国民”信札。我以为此类信札可得言也。当柏朗嘉宾行赴蒙古途中，经过伏尔希尼亞时，其地公爵瓦西勒可（Vasilko）召集众主教，柏朗嘉宾曾对众云“教皇信札，在该信札中，教皇告诫彼等，应该复归圣母教会的统一性”。则柏朗嘉宾已携有此种信札矣。柏朗嘉宾先拟取道地中海东部，亦有其可能，戈鲁波维次书第二册第三一六页同三一七页所志若干资料，即涉及此最初计划与其变更事。则斡罗思诸主教所作那些公函，盖写于柏朗嘉宾决定经行博海迷（Bohême）及其他斡罗思地方以后。然此种信札只能为一二四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致国王戈罗曼（Coloman）与三月二十五日致东方基督教别派诸教长全体之 *Cum simus super*（当我们停留时）信札复本（波特哈斯特，第 11606 号，11613 号，

戈鲁波维次，第二册第三一六页）。因诺曾爵四世特别声明持此信札者是方济各会士，并请诸接书者帮助这些使者前赴蒙古，所言应为柏朗嘉宾之奉使。

柏朗嘉宾于一二四五年四月十六日发足里庸，约费十个月之间经行欧洲，仅在一二四六年二月三日离乞瓦城。注九二十日后，始遇初见之蒙古人，乃节述教皇札中语，告以来意。其首领阔连察(Corenza)是驻扎的涅培儿(Dnieper)河左岸之统将，欲命人译教皇信札文，惟从乞瓦城携来之译人未能达其意，阔连察命送行人至窝勒伽河总领军队的拔都(Batu)之驻所。拔都，成吉思汗孙也。拔都供给译人，四月六日译教皇信札“*in litterâ ruthenicâ, Saracenicâ, et in litterâ Tartarorum*”(大维札第七四五页)，别言之，为斡罗思语，“回回”语，注一〇蒙古语；拔都似识字，曾详审蒙古语译文；决定送柏朗嘉宾至蒙古本土大汗处。注一一二四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行抵距离哈刺和林半日程之昔刺斡耳朵(Sira-Ordo)皇帝行宫；柏朗嘉宾留居至十一月十三日，曾见八月二十四日贵由即位典礼。

注九 原文作清净瞻礼节第二天(*Secundâ die post festum purificationis Dominae Nostrae*)；清净瞻礼节在二月二日，则发足时在二月三日。大维札(第四八二页)、罗克希耳(《卢布鲁克行记》第八页)并误解第二天(*Secundâ die*)为“二日后”，而谓行期在二月四日。

注一〇 此名训义后别有说。

注一一 柏朗嘉宾似愿将因诺曾爵四世信札交拔都手，他同本笃·波兰(Benoit de Pologne)临行时“悲泣不知将来生

死”，当其与诸同伴告别时自有此感。

拔都将教皇来书译文同柏朗嘉宾之口头声明转呈大汗(大维札第七五四页)。其后复又命人在哈答(Qadaq)、八刺(Bala)、镇海(Cinqai)三大臣前将教皇信札翻译两次(第七六三页至七六四页)；哈答、镇海二人奉基督教，然属聂思脱里派；以斡罗思公牙罗思老(Yaroslav)之随从名铁木耳(Temer)者为译人。注一二 贵由欲答书，命人询问教皇左右是否有人能解斡罗思语、“回回语(Sarrasin)”或达达语(蒙古语)。注一三 柏朗嘉宾答称无人能解此种语言，西方固有“回回”，然离教皇甚远；曾献议将大汗答书写以蒙古文，并命人向彼解说；然后彼将原文同译文呈递教皇(第七六四页)。十一月十一日三大臣将贵由答书逐字对柏朗嘉宾解说，旋恐有误会，又命柏朗嘉宾将其拉丁语译文返向彼等解说。最后以西方或有人能解“回回语”，乃将答书“重写”为“回回语”。十一月十三日贵由答书盖用帝玺毕，发交柏朗嘉宾，彼于即日首途。一二四七年终，因诺曾爵四世之使者安抵教廷，以大汗答书呈递教皇。⁹

注一二 此外参加者有书记二人，一为牙罗思老之随从，一为皇帝侍臣；罗克希耳(《卢布鲁克行记》第二七页)曾误以铁木耳为书记中之一人。

注一三 柏朗嘉宾曾以贵由答书不仅致送教皇，而且并致“其他诸王”(第七六七页)，尚未审其故。

如前所述，贵由答书计有三本：一为蒙古语原文，一为根据蒙古语之拉丁语译文，一为十一月十一日最后写

10

定之“回回语”译文。柏朗嘉宾是否并将此三本携回？缪萨无讨论地承认有之，以为教皇使者携回有三种语言之贵由答书，“曰达达语，曰拉丁语，曰回回语，质言之阿刺壁语或波斯语。”¹⁰注一四 我在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日向考古研究院简单报告教廷新发现之文献时，亦曾言及柏朗嘉宾携回之三文，今则以其事可疑。柏朗嘉宾在十一月十一日根据蒙古语原文译为拉丁文，然在是日会晤终了之时，蒙古人“重写”答书为“回回语”，以为西方或有人能通其读也；十一月十三日仅言将盖用帝玺之信札一件发交。所以我现以为柏朗嘉宾所携回者，除拉丁文语译本外，只有贵由答书原本一件，质言之，十一月十一日代替蒙古语原本之“回回语”本也。

注一四 见《基督教国诸王与蒙古诸帝之政治交际录》（以下简称《交际录》）（*Memoires sur les relations politiques des princes Chretiens, et particulierement des rois de France, avec les empereurs mongols*），第一记录，《考古研究院记录》（*Memoire de l'Ac. des Inscr.*）第六册，一八二二年刊第四二八页。其中所署一二四七年十一月，盖为一二四六年十一月之误。

贵由答书未载入柏朗嘉宾之《蒙古史》（*Historia Mongalorum*）流行本中，而此“回回”文同拉丁语译文，不为考据家所识久矣。缪萨（第四二八页）在一八二二年尚就柏朗嘉宾记贵由事之语气，与当时记事中之消息，而推测“答书不合因诺曾爵的见地。”注一五后至一八三八年，大维札始在柯尔伯（Colbert）旧藏诸写本中

发现柏朗嘉宾之拉丁语译文，序在本笃·波兰略记之后，乃刊布之（第五九四至五九五页）。今已证明此本不全。别有一本，文颇异而较全，业经卜烈君根据维也纳（Vienne）藏编五一二号之拉丁语写本，于一九一三年载入其刊行之《蒙古史》本中。^{注一六} 同年赫尔德-埃格尔（Holder-Egger）君又据别一全本，即维也纳藏编三八九号之别一拉丁语写本而刊布之，此本在数点上较卜烈君之本为优。^{注一七} 惟柏朗嘉宾在十一月十一日详细译写的拉丁语本，最佳者要数萨临边（Salimbene）载入其《记事》中之本，盖从柏朗嘉宾原写之本钞录者也，或因萨临边于一二四七年初在里庸城北某地，^{注一八} 逢教皇使者于归途，或因其于一二四八年三月在桑（Sens）城与之相聚而录其文。此贵由答书之拉丁语本，业经戈鲁波维次神甫在一九〇六年使之重显于世，可以大有助于在教廷发现的“回语”原本之说明，不能不将其转录于下：^{注一九}

达达汗致教皇因诺曾爵四世书

“天主之气力，全人类之皇帝，^{注二〇} 极其明确真诚地致书大教皇。你等会议，你教皇及全体基督徒愿与吾人讲和，并遣来使臣。此点业经来使奏闻，信札中亦有申述。你等如若希望与我们讲和，为缔结和平事，你教皇及诸王公显贵应毫不迟疑地前来朝见我。届时将会听到我们之答复和要求。你在来信中称，我等应该领洗，成为基督教徒，我们对此仅给以简单之回答：我们不解，为何我们必须如此。再者，你在来信中称，许多人，特别是基

教徒，其中尤其是波兰人、摩刺维亚人(Maravorum)和匈牙利人，惨遭杀戮，你们对此深感惊骇。我们对此亦给予同样之回答：我们对你等的话亦不解。然而，对下述问题，我们认为无论如何不能缄默不言，必须予以答复。你们说，由于成吉思汗(Cyngis-chan)与汗(Chan)^{注二}不服从天主之命，不听从天主之教训，召开大会，杀害使臣，故天主决定殄灭他们，把他们交到你们手里。其实，倘若不是天主所使，凡人如何可以这样处置他人呢？你们认为，只有你们西方人是基督教徒，并且蔑视他人。但是你们怎样知道天主究将加恩于谁人乎？我们崇拜天主，仰承天主之气力，从东到西，摧毁了整个大陆。若不是由于天主之气力，人们又能有何作为？倘若你们渴望和平，希望把你们之幸福托付给我们，你教皇应该立即亲率诸基督教显贵前来朝见，缔结和平，仅在此时我们才能知道，你们确实渴望与吾人讲和。倘若你不遵从天主及我等之命令，不接受来此朝见之谕旨，届时我们将认为你们决意与我们为敌。彼时将如何，我们不知，天主知之也。^{注二}二首任皇帝成吉思汗，第二任皇帝窝阔台(Ochodaychan)，第三任皇帝贵由(Cuiuch-chan)。——达达汗致教皇书内容如此。”

注一五 戈鲁波维次神甫(第一册第一九二页)谓缪萨曾将贵由答书拉丁语本刊布，误也。

注一六 此本载入卜烈君刊行之《印度伊兰语学之意大利的研究》(Studi italiani di filologia indo-iranica)第九册中。

注一七 参看赫尔德-埃格尔《萨临边记事》(Cronica de San-

limbene), 《日耳曼历史资料》之校勘本, 第三十二卷(一九一三年刊)第二〇七页。卜烈君曾将维也纳藏柏朗嘉宾之两写本研究过, 好像未曾研究此本, 观其与柯尔伯本, 同编五一二号拉丁语写本之相类, 可以使人想像其内容亦有本笃·波兰之略记。

注一八 必是赫尔德-埃格尔君(第二〇六页)假拟之维尔弗朗歇(Villefranche)城。

注一九 我所据者乃赫尔德-埃格尔君(第二〇七页)在一九一三年刊布之萨临边本, 此本较之戈鲁波维次神甫(第一册第一九二至一九三页)所据一八五七年之刊本为优。都灵(Turin)城藏有一写本, 内有《蒙古史》之节录文, 不免讹误, 亦经戈鲁波维次神甫(第一册第二〇二至二一二页)刊布。其中有大汗致皇帝之答书, 颇简略, 其内容实与贵由答书不同, 然与拜住那延代大汗交与使者阿思凌之答书相类。

注二〇 应注意者, 此处未署任何大汗名号。柯尔伯本妄加“成吉思汗”; 维也纳藏编五一二号拉丁语写本有“贵由汗”, 应是后人窜入, 盖据后录之“回回语”本, 与萨临边所录拉丁语本以及维也纳藏编三八九号拉丁语本, 书首皆无何种特别名称。则蒙古人似在一二四六年之后变更旧习, 盖其后“圣旨”常在诏首书明发布此诏之汗名也。

注二一 此第二 Chan 字代表“汗”(qa'an), 我后此别有说, 只此一字足证其所指者是窝阔台。

注二二 贵由答书实止于此, 其后列举之三大汗名, 应是萨临边闻之于柏朗嘉宾者。书后所题年月在任何拉丁语译本中皆未译出; 或者柏朗嘉宾将其遗置, 抑原蒙古语本尚未著录年月也。

由是观之, 贵由答书之拉丁语译文重显于世, 特在一八三八至一八三九年之间所见者为多少残缺之本, 臗在《萨临边记事》诸刊本中所见者为全本。然世人对于“回回语”本始终不详

13

其内容。缪萨对此 Sarrasin (回回) 一字解说分歧。言及译因诺曾爵信札为“斡罗思语、回回语、达达语”时，曾以“阿刺壁语”代替“回回语”(第四二七页)，然在后页解说一二四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所写贵由答书之“回回”，则曰“质言之，阿刺壁语或波斯语”。大维札(第四八五页)对于前一事中之“回回”，据云“回回”大致训作“阿刺壁”，然在后一事中则疑为突厥语；反之，对于十一月十一日答书，则无疑地云(第五九三页)“别以阿刺壁语译文一件付之”。罗克希耳，注二三卜烈君，马兰君，皆未言及“回回”作何解。戈罗波维次神甫(第一册第二一三页)以其为“阿刺壁语”之等称。最近的发现，表示“回回”一字在此处既非阿刺壁语，亦非突厥语，而仅指波斯语也。注二四兹请言此本之如何发现。

注二三 惟罗克希耳(《卢布鲁克行记》第四八页)以 *Sart*, *Sarta'ul*, *Sartaqčin* 与 *Sarrasins* 语源皆同，此语绝对错误。

注二四 此并非谓柏朗嘉宾所用之 *Sarrasin* 字(所代表者定是 *Sarta'ul*)在蒙古人视之，仅具“波斯语”之义，然此乃“伊斯兰教徒”(musulman)之等称，凡用阿刺壁字书写之文，不论所写者为何种语言，在蒙古人视之皆为 *Sarrasin* 语，犹之中国人之称“回回(houei-houei)”也。

西利尔·卡拉烈夫斯基(Cyrille Karalevskyj)神甫近在教廷为安德烈·斯捷普托斯基(André Szeptycki)主教创设的斡罗思(ruthene)历史传教会寻求文献时，于一九二〇年在教廷档卷内题作“堡档”(Archivio di Castello)〔盖因其来自圣昂格(Saint-Ange)堡之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旧档，故以为名)中发现若干东方文字卷宗，以示教廷图书主任狄斯朗主教。狄斯朗主教在此卷内识有聂思脱里派总主教雅巴刺哈三世信札原文一件(嗣后应发现一第二札)，又见有蒙古文与波斯文文件三件。波斯文文件的摄影，曾寄交马燮君，经其作暂时的译解；惟为其他工作所累，既见此文件首数行似为突厥文，尚有畏吾儿文或蒙古文之印章两颗，马燮君乃将此摄影寄交德尼(Deny)君，复由德尼君交我一阅；仅观马燮君之暂时译文，已足证明其是贵由答因诺曾爵四世书之“回回语”原本，而此原本乃写以波斯语言。默尔卡蒂(A. Mercati)主教当时知悉，欣然核准，许将此文件刊布。欲使刊布之文不误，我曾就正于俞阿尔(Huart)同米儿咱·穆罕默(Mirzâ Muhammad)二君，今对之皆表感谢之意；而对于马燮君之暂时译文感谢尤深。但在波斯语信札译文方面，与突厥语冒头暨蒙古文印玺之译解方面，我所止之见解，与不免之错误，仍由我个人负其责任。¹⁴

今将卡拉烈夫斯基神甫一九二二年一月十二日交来所记此项文件外形之文录下：

“此札用黑墨写于棉纸上，注二五 无花纹，带黄色，色似自然……。长一公尺十二公分，宽二十公分。用两纸粘贴，一纸长六十七公分，一纸长四十五公分半，粘贴处占一公分，尚未计焉。右方有余边三公分，左方无，四围未曾装裱。蒙古文印章两颗，朱色；第一印长十五公分，宽十四公分半，第二印宽长各十四公分半。注二六 每印文有字六行，仅有细栏围之。下方背面有墨书‘第十八号，阿刺壁

语’字样，盖出十六世纪人手笔。我曾检查圣昂格堡之旧索引或入藏册籍，皆未载有此件。索引编制不依方式，出多人手，就中有十七世纪之管档员孔法洛捏里（Confalonieri），盖供特别研究之需者。完全整理，需时甚久。”

注二五 此“棉纸”旧说不实，世人已知之矣。我在一九二二年夏，曾有机会见此原件，其纸与后来波斯蒙古人所用之纸相同，并据维也纳之考查，业已证明纸非棉料。

注二六 两颗印文皆用同一印玺钤盖，印方形，宽长各异者，盖纸之伸缩有以致之。

附载之两图，可免详细说明；尤其是贵由之朱印，曾经罗马摄影师蓬佩奥·圣萨伊尼（Pompeo sansaini）君在黑字上隔离摄出。

16

贵由答因诺曾爵四世书波斯语译文：

长生天气力里，大民族全体的海内汗圣旨。^{注二七}
圣旨^{注二八}交与大教皇^{注二九}知悉。^{注三〇}

17

你每在大怯怜（Käral）^{注三一}地面……里会议^{注三二}后，^{注三三}送来降附^{注三四}请求，^{注三五}已经你每使臣^{注三六}奏闻。

18

若是你每行能践言，^{注三七}你是大教皇，应率同诸王^{注三八}一齐亲来朝见，届时我每将以札撒（yāsā）^{注三九}宣谕。再者。你每说若我领洗，^{注四〇}此是好事；你已告我，并送来请求。你的请求，我每不解。

19

再者。你每有此话说：“你每既取马札儿（Majar）与

诸契利斯丹(Kiristān)注四一之一切地面；我为此惊异。可向我每说，他每究有何种过恶？”注四二 你说此等言语，我每亦不解。成吉思汗与合罕注四三二人皆将天主命令传知。然天主命令未见信从。你说他每已开大会，注四四竟敢不逊，杀害我每使臣。注四五在此等地面里，屠灭人民的乃是长生天主。注四六除天主命令外，能有何人独用自己气力敢杀敢为？注四七

你说“我是基督教徒；注四八我崇拜天主；我蔑视并……”注四九你何以知道天主赦罪，而对被赦者付与慈悲，你何以知道而使你发表此等言语？注五〇

在天主气力里，注五一自从太阳照临西方以来。一切地面皆已委付我每。除天主命令外，何人敢有作为？现在你每应诚心说：“我每称臣；注五二我每尽力。”注五三你本人亲率诸王一齐来朝，尽职效忠。待至此时，我每将知你每归顺。注五四若是你每不尊天主命令，而违背我每谕旨，我每将知你每是敌人。注五五

我每宣谕之词如此。若是你每违犯，我每将来如何知之？天主将知之也。

六四四年第二月主马答(jumāda)之末数日内（一二四六年十一月三日至十一日）写来。注五六

注二七 此冒头是突厥语，后此别有详细说明。

注二八 原文mithal 在蒙古时代波斯语文件中有君主命令詔敕之确定意义；除沃勒斯(Vullers)书外，可参考伯劳舍(Blochet)《蒙古史》(Hist. des Mongols)第二册第三九页十六行。

注二九 原文 *Pāpī-kalān*。文内无音点，我未敢断言书手所写者，确为 *Pāpā*，抑为用蒙古式之 *bābā*（中世纪蒙古语无 *P*，惟蒙古人在采用的外国字中或作如是读）。

注三〇 原文所用字在全札中，皆用“知道”“了解”之义，而无“使知”之义；此外原文尚有“接受”“奉到”之义（由知道之义转出）。

注三一 原文 *karāl*，显是诸斯拉夫语匈牙利语等语从查理曼（Charlemagne）名称中摘出，而在其本国语言中转训作“王”者是也。有若干波斯史家，采用此字将字母易位写作 *kālār*，而适用之于匈牙利国王或波兰国王；可见贵由答书写法尚为正确；中国译名“怯怜”，据当时译写习惯，假拟的对称亦是 *karāl*（在理论上对 *kalāl*，亦有其可能，然不合事实），而非 *kālār*。此后尚见此 *karāl* 字两用，并作复数。此处则用单数，则所指者应特为某国王。十三世纪末年，法国国王以 *redifrans* 称号而名于东方，并且为波斯之蒙古公文所录，然在五十年前不应如是。我虽不知所言者为何种“讨论”，此处所关系者或者不难解说。《萨临边记事》（第二〇七页）志有贵由与柏朗嘉宾谈话一段，而《蒙古史》中无此文。根据此段谈话，似可思及“怯怜”在此处所指者得为日耳曼皇帝，惟因诺曾爵四世适在欲将菲烈德里二世废黜，未必预先与之商洽。此外或因此帝之废黜，故在《蒙古史》文中删此一段谈话欤。

注三二 原文 *kāngāš* 确为中世纪波斯语从突厥语采用之字的畏吾儿文写法〔参看拉德罗夫（Radlov）字典〕；波斯语亦作 *kāngāc*（参看沃勒斯书第二册第九〇〇页），例如伯劳舍《蒙古史》第二册第十五页十一行又第五一页九行所著录者是已。*kāngās* 之义是“会议”“讨论”，可与拉丁语译文之 *habito consilio* 对照。

注三三 此句颇难译，今据可靠的译写部份，同拉丁语译本对照之文译出，不能保其不误。

注三四 “降附”意思由波斯语之两个用 *-i* 的抽象词表示之，然

第一词用突厥语之il构成(此突厥语字已转入蒙古语中，并参看迦特儿迈儿〈Quatremère〉《蒙古史》〈Hist. des Mongols〉第七三页)，第二词用一伊兰字构成。特违背波斯语惯例，未用连接符号结合。又如十七至十八行所用之“使臣”字样，亦是用两字表示，一为突厥字，一为波斯字(实在是阿刺壁字)，两字并用而无连接符号。好像在越南半岛同南海群岛亦有相类现象，其他往往将一梵语字同一土语相对字叠用(参看俞贝〈Huber〉说，见《远东法国学校校刊》〈Bulletin de l'Ecole Francaise d'Extrême-Orient〉第五卷第一七三页)。

注三五 原文Ötüg，犹言“祈愿”“请求”，迄今在波斯语中似未见之，而拉德罗夫字典尚仅知有突厥语之ötünč，然而 ötüg 今在畏吾儿文中已见著录(参看缪莱〈Müller〉《回鹘史料集》〈Uigrica〉第二册第十六页二行；勒柯克〈Le Coq〉《和卓之突厥语摩尼教经》〈Türk. Manichaica aus chotscho〉第一册第十一页二行；伯希和说，见《通报》一九一四刊第二六五页)；此字在写法同训义方面，恰与蒙古语之Öčik相对。

注三六 此处“使臣”用字是突厥语之ilči (elči)。其在贵由答书中用复数，似同时对教皇同“诸国王”而言。若贵由仅指教皇言，则用“你”。

注三七 我照字面翻译。沃勒斯对于此语所定之义似难适用于此。

注三八 此处与第二十七行同，karal 之复数并写作käralan 而非karälän，与第十七行复数写作 rasüllan不作rasülän 情形相同。

注三九 在此处见波斯史家之札撒(yasa)写法在一二四六年业已著录，不无兴趣，盖突厥语与蒙古语大致照例用 yasaq也。按札撒为成吉思汗所订法令之称。

注四〇 按字翻译，犹言“入šiläm中”。此字非波斯语，迄于现

在突厥语同蒙古语中尚未识有之。要可确定者，此语与拉丁语译本之 *baptizari et effici christiani* (领洗成为基督教徒)相对。又一方面本编行将刊布之阿鲁浑(Arghun)一二九〇年蒙古语信札，言及“基督教诸民族”(*kiristan irgān*)同他曾为 *šilämtäi* 的祖母；此形容词照例本于 *šilam* 而其意义必为“领洗者”或“基督教徒”；复次阿鲁浑言本人曾被劝“入 *Šiläm* 中”(*silämtür oratughai*)，同一构成语句曾两见同一信札中；此恰为吾人今在波斯语中所见之对称。然此充分专门的 *šilam* 名词而经波斯书手用于此处者，究从何自来？首应知者，在波斯语写法中同在蒙古语写法中一样，亦可读作 *siläm*；近代蒙古语凡在 *i* 前者皆读若 *š-*，第有若干现在之 *ši-* 在古时应读若 *si-*，尤其是由突厥语输入蒙古语中的外国字。我曾想到此 *siläm* 或 *šiläm* 疑是假借含有救赎意思之闪语 (*sémitique*) 的字根，通常由西利亚语输入者，字首声母应是 *š-*，然 *šlam* 在西利亚语中训作“平和”，而非“洗礼”。至我决采“洗礼”之义者，盖因旧蒙古语中有一动词 *šilämđa-*，其义犹言“润湿”，“浸在水中”，照例应是从 *šilam* 转出之名称动词。此 *siläm* 与形容词 *šilämtäi*，今日蒙古语皆不知有之。然则原为外国字欤？此事可能；尤可参证原出外国一说者，全札之中别无其他蒙古字；但是由此字转出之动词，在旧蒙古语中毫无宗教意义。最后尚应声明者，*silämđa-* 系于 *siläm*，我以为颇有根据，则科瓦莱夫斯基 (Kovalevskii) 所著录之 *šilämđa-* 写法，应较早于若干土人字书与戈尔斯通斯基 (Golstunskii) 所录之 *šilamđa-* 写法。

注四一 拉丁语译本在此处言及杀戮多人，及“不少基督徒，与波兰人，摩刺维亚人，匈牙利人”。马札儿是匈牙利名称之正式写法，契利斯丹只能代表一般“基督教徒”之名称。我在前注中曾言同一名称并见阿鲁浑之一二九〇年蒙文信札著录。由是可见拉丁文译本加入若干种族名称，为贵由波斯语信札所无，若

谓在蒙古文信札中有之，似非真相，但应注意者，贵由答书之拉丁文本与柏朗嘉宾在斡罗思南部对初见蒙古人时所言因诺曾爵四世信札之内容相同。顾因诺曾爵四世原札未有此种列举，疑柏朗嘉宾于翻译贵由答书为拉丁语时，忆及前在斡罗思南部与蒙古人之谈话，因而追加。

注四二 因诺曾爵四世信札（大维札第四七九页）诚有此间；然未特别列举何种民族特别名称。

注四三 柯尔伯写本，仅有“成吉思汗”（大维札第五九五页；卜烈第一二六页；惟维也纳藏五一二号拉丁语写本作“成吉思汗与汗”（卜烈第一二五页），萨临边记事中（见前注二一）作“成吉思汗与汗”。虽然两汗并举，然拉丁文译本中并未含有二人之义，初视之，似可认为贵由仅指成吉思汗一人，而同时称之为汗，曰合罕（qaghan, qa'an）也。然我以为此说非是，此处波斯语明言“二人”。根据一种旧例，此例在近代蒙古史中虽不见有之，然已见蒙古时代之汉文载籍，当时成吉思汗并未加有“合罕”之最高尊号；此号仅由其继位人窝阔台开始冠之。盖吾人曾见不少单用“合罕”而不加别种特称者，即指窝阔台（参看沙畹之研究，见《通报》一九〇八年刊第三七六页；沙畹虽知其人是窝阔台，然未识合罕称号，而此称号曾见蒙古译文著录也；沙畹仅举三例，然尚可增加若干）。则贵由在此处所言者乃其前任两汗颁布西方之诏书。

注四四 此处译文不能保其不误。我所参证者乃拉丁语译本之 *magnum consilium habentes*（召开大会）；*kalān*此言“大”，确能比对 *magnum*，然“大”字以前语句不无疑义。

注四五 关于此 *rasūllān-ilčīyān* 之两种写法者，可参看前注三八。诚如大维札（第五九五页）假拟之说，贵由在此处所隐喻者，应是迦勒迦之战前不久，一二二三年斡罗思诸王杀害蒙古使臣事。

注四六 本札数见之波斯语名，应译为天主。然此为波斯语译

蒙古语原本不忠实处，原本应是 *tāngri*，而此处波斯语隐蔽者，盖为蒙古语原本确有之 *mongka tāngri*，此言“长生天”也；此亦贵由信札突厥语冒头之 *māngū tāngri*，其意并同。由 *tāngri*, *khudāi*, 甚至由 *māngū* (*mongka*) 表示之义，颇与突厥语 *tāngriberti*, *khudāiberti*, *Māngūberti* 表示之义相近，皆 *Dieudonné* 之等称，犹言“天赐”是已。

注四七 拉丁语译文较欠明了。我以为此二动词盖喻教皇惊异之杀戮居民、夺据土地二事。

注四八 “基督教徒”在此处用真正伊兰语名称之 *tarsa* 表示，犹言“摇动者”，此名在钵罗婆语 (*pehlvi*) 中业已有之，惟在初时以指“修道士”而已；七八一年汉文《景教碑》中之“達娑”即其译名。

注四九 我对于此字意义，不敢谓确定不误；原文 *zāri* 可训悲愤，亦可训轻蔑；我盖参证拉丁语译本之 *alios despicitis* (蔑视他人) 而作此解；第二动词未详。贵由左右有聂思脱里派信徒，此处或者隐喻西方蔑视聂思脱里教之意。

注五〇 此处波斯文必受伊斯兰教用语之影响，未将蒙古语原本语意忠实译出。

注五一 蒙古语原文必是 *tāngri kūčün-dür*，亦即札首突厥语冒头中之 [*māngū*] *tāngri kūčündə* 相对用语。

注五二 原文 *i1*，是突厥字而经蒙古语与波斯语采用者，可参看迦特儿迈儿《蒙古史》第十四至十五页，与此后关于贵由印文诸注。

注五三 我译作“气力 (force)”之字，此处作 *küč*，而与第二十行及二十四行所用之波斯语不同。可以确知者，蒙古语所用者必皆是 *küčün*，拉丁语译本皆作 *fortitudo* 是也。可是与蒙古语 *küčün* 相对之突厥语字即是 *küč*，在突厥语中用 *küč ber-* 语句，一如蒙古语之用 *küčün og-* 语句，皆言“献其力”，其意犹言“事某人”。

注五四 质言之，届时贵由将知归顺之诚。